

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

一〇八學年度第一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十月九日(星期三) 下午 16 時

地點：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

主席：謝楠楨 校長

紀錄：徐文旋

出席委員：謝楠楨校長、吳淑芳副校長、楊金寶副校長、林惠如教務長（請假）、黃俊清學務長、沈里通總務長、劉政宜院長（請假）、祝國忠院長（請假）、郭墀圻院長、林美如主任、陳楚杰教師（請假）、賴世烟教師、段慧瑩教師（請假）、湯幸芬教師（請假）、劉遠城教師

列席人員：葉賢忠主秘

壹、主席報告：(略)

貳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【提案單位/總務處】

案由：為補辦 110 年度「教學研究綜合大樓和第三學生宿舍大樓」籌建預算新臺幣 6,000 萬元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「教學研究綜合大樓新建工程」先期規劃構想書前經行政院 105 年 5 月 11 日院授主基作字第 1050200450 號函核定，總工程經費 9 億 5,000 萬元，後經教育部 107 年 8 月 20 日臺教技(二)字第 1070134064 號函同意調增工程經費 4,500 萬元，基本設計業經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107 年 10 月 3 日工程技字第 10700303620 號函核定，再經行政院 108 年 8 月 6 日院授主基作字第 1080200872 號函同意調增工程經費 1 億 4,353 萬元，總經費調增至 11 億 3,853 萬元；另教育部於 105 年 10 月 26 日以臺教技(二)字第 1050147558 號函同意「第三學生宿舍大樓新建工程」規劃構想書，核定經費為 5 億 5,000 萬元，後經 108 年 8 月 21 日臺教技(二)字第 1080106462 號函，同意經費調整至 6 億 1,147 萬元。二棟大樓總籌建經費為 17 億 5,000 萬元，預計於 110 年 4 月竣工取得使用執照，現已完成連續壁、安全支撐、土方開挖及基礎版地梁等工項，實際工程進度較預計進度超前 4%以上。
- 二、本案為吸引優質廠商投標並減少施工界面，前奉教育部核可併案辦理招標作業，並於 108 年 12 月 27 日以最有利標方式決標予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份有限公司，該公司信譽卓著品管嚴格，多次獲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所頒金質獎肯定，另也是全台灣唯一獲經濟部所頒國家品質獎之優良營造業，開工迄今因縝密施工計畫、嚴格品

管作業及專案營建管理廠商(亞新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)和設計監造單位(華興聯合建築師事務所)落實三級品管制度,本校嚴格督導考核等因素,整體工進較預期超前甚多,預計至年底前共需支付估驗款約 2 億 5,000 萬元,惟本年度新建工程預算僅編列 1 億 3,200 萬元已全數用罄,全校 108 年度固定資產預算 1 億 3,258 萬 5,000 元,截至 8 月底實際執行數 1 億 2,646 萬 9,000 元,亦已達成率 95%。為免延宕支付廠商估驗款,甚造成廠商資金週轉困窘衍生無謂工程爭議,實需依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12 點規定,補辦 110 年度「教學研究綜合大樓和第三學生宿舍大樓籌建計畫」預算 6,000 萬元。

三、108 年 6 月 12 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補辦新建大樓 5,800 萬元(含:教研大樓 4,000 萬元;宿舍 1,800 萬元)預算案,惟因補辦經費仍不敷支應,茲此需再增加補辦預算 6,000 萬元(含:教研大樓 4,250 萬元;宿舍 1,750 萬元)。

四、擬俟本會議同意後,教研大樓補辦預算 8,250 萬元函報教育部核定。

決議:

一、修正本提案說明第四點:更正為「擬俟本會議同意後,補辦 110 年度「教學研究綜合大樓和第三學生宿舍大樓」籌建預算新臺幣 6,000 萬元。」

二、本案照案通過。

陸、臨時動議:無

柒、散會:16:20 分